

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

编号 ([2022]23号)

项目名称	蜜雪冰城数字农业产地仓暨冷冻深加工项目	
建设地点	潼南工业南区 C-18/2 地块	
区域评估情况	开发区名称：重庆潼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	
	重庆市水利局 渝水许可[2020]64 号/2020.9.25	
水土保持方案公开情况	公示网站：水土保持公示网	
	起止时间：2022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8 日	
	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：无异议	
生产建设单位	名称：重庆雪王农业有限公司	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00152MAABY9HG4Q	
	地址：潼南区梓潼街道办事处创业三期标准厂房 301A 区 3 层 电子信箱：	
	法人代表：吴飞翔	
	联系电话：17782278126	
	授权经办人姓名：葛振	
联系电话：17782278126		
证件类型及号码：		

生 产 建 设 单 位 承 诺 内 容	1、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。 2、所填写的信息真实、完整、准确；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技术标准的要求。 3、严格执行水土保持“三同时”制度，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，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，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；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。 4、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。 5、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。 6、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。 7、其他需承诺的事项：  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 生产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 2022年05月14日 
审 批 部 门 许 可 决 定	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，材料完整、格式符合规定要求，准予许可。  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 其他审批部门（盖章）： 2022年05月14日

备注：1、本表除编号、许可决定部分外，均由生产建设单位填写。

2、本表“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”因内容较多填写不下时，另附页填写。

3、本表“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”和“审批部门许可决定”不可分割，分割无效。

4、本表一式3份，生产建设单位、水行政主管部门（或者其他审批部门）、监督检查部门各执1份。